(上接B423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2] 0110012号),公司2021年度以合并报表为基础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384.97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1,891.59万元,本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506.62万元;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809.19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71.97万元,本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31,581.16万元。

基于以上情况,按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孰低原则确认公司本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1,581.16万元。根据《公司章程》以及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拟订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1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转股份。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2年度融资规模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在核定规模内审批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2022年度资金计划,2022年公司拟在上年末银行贷款余额7.16亿元的基础上增加银行贷款规模不超过2亿元,以满足公司完成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的需要。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核定融资规模内审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2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该议案需股东大会审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180万元以内(含180万元)决定其报酬。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不超过15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不超过30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之情形,也不存在改变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之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后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以上意见内容详情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22] 0110018号),2021年度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湖海洋公园")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750.22万元,未能达到2021年度净利润2,780.00万元的业绩承诺。

2021年度东湖海洋公园未实现业绩承诺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受新冠疫情持续影响,东湖海洋乐园一直处于限流及部分室内项目间断经营的状态。2021年7-8月武汉市爆发阶段性疫情,导致东湖海洋公园在暑期旺季被迫全园暂停营业。恢复营业后,文旅市场复苏节奏不及预期,对业绩影响较大,故未完成业绩承诺相关要求。因疫情属于不可抗力因素,公司正在与相关补偿义务人协商业绩补偿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三特索道关于武汉龙巢东湖海洋公园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情况的公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今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会计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了《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相应责任和义务,保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劳动权益,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如下:

(一)公司内部董事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构成,其中基本年薪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按月发放;绩效年薪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当年经营业绩指标及个人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后浮动发放。

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薪酬标准原则上按内部董事薪酬标准确定,不重复计算。

(二)公司外部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其津贴标准为3万元人民币/年(含税),按月发放。

(三)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其津贴标准为6万元人民币/年(含税),按月发放。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四)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两部分构成。基本年薪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按其实际任职的岗位确定,按月发放。绩效年薪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当年经营业绩指标及个人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后浮动发放。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9票。

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今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2-12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其首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6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2022年度融资规模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在核定规模内审批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
8.00	《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30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其中提案4、7、8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需提前履行相应的登记手续。

(一)会议登记所需材料: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2022年5月18日(星期三)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来信请于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处。

(三)登记时间:2022年5月18日9:00—12:00、14:00—17:00。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雯 张莹

联系电话:027—87341810;027—87341812

传真:027—87341811

联系邮箱:sante002159@126.com

通讯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D1栋董事会秘书处

邮编:430073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本通知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2022年度融资规模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在核定规模内审批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			
8.00	《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性质: 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志投票表决。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年 月 日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59

2、投票简称:三特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2-11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8日以短信、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邓勇监事长主持。本次监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对以下议案作出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今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2] 0110012号),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255,198.27万元,负债总额128,692.25万元,股东权益总额126,506.0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6.89元。2021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3,456.76万元,营业利润-12,990.50万元,利润总额-13,999.0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384.97万元,每股收益-0.98元,全面摊薄的净资产收益率-14.2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574.58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5,063.47万元。

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应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2] 0110012号),公司2021年度以合并报表为基础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384.97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1,891.59万元,本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506.62万元;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809.19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71.97万元,本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31,581.16万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订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发展阶段、报告期经营业绩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同意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今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1年度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遵循客观、独立、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和沟通的工作,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机构。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今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存放和使用情况的结论。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后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该强调事项的进展状况,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将积极配合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开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今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九、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今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2-15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内部治理架构和组织体系:中审众环秉承"寰宇智慧,诚信知行"的企业核心价值观。中审众环建立有完善的内部治理架构和组织体系,事务所最高权力机构为合伙人大会,决策机构为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并设有多个专业委员会,包括:战略发展及业务规划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质量控制委员会、人力资源及薪酬考核委员会、财务及预算管理委员会、国际事务协调委员会、专业技术及信息化委员会等。在北京设立了管理总部,在全国设立多个区域运营中心,建立起覆盖全国绝大部分地域的服务网络,在国内主要省份及大中型城市包括:武汉、北京、云南、湖南、广州、上海、天津、重庆、广西、四川、山西、江西、河北、河南、深圳、珠海、东莞、佛山、海南、福建、厦门、浙江、江苏、山东、潍坊、安徽、黑龙江、辽宁、吉林、大连、陕西、西安、贵州、新疆、内蒙古和香港等地设有36个分支机构,并在质量控制、人事管理、业务管理、技术标准、信息管理等各方面实行总所的全方位统一管理。事务所总部设有多个特殊及专项业务部门和技术支持部门,包括管理咨询业务部、IT信息审计部、金融业务部、国际业务部和质量控制部、专业标准培训部、市场及项目管理部、信息部、人力资源部、职业道德监察部等部门。

(5)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6)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7)2021年末合伙人数量199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8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80人。

(8)2020年经审计总收入194,647.40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68,805.1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6,783.51万元;

(9)上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截止 2020年 12 月 31 日,共审计上市公司179家,审计收费18,107.53万元。涉及2020 年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三特索道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均符合相关规定。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1)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最近3年因职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2)45名从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2 次、行政管理措施 43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基本信息

1、人员信息

(1)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郭幼英,200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9年起为三特索道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复核六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杨红青,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8年至2021年为三特索道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签署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涛,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2年开始为三特索道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1)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诚信记录情况: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郭幼英、项目合伙人杨红青、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涛最近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管管理措施和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审计收费

本期财务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5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本期审计费用按照被审单位规模和拟参与项目各级别人员工时费用定价。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2年4月28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公司2022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作出决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胜任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且诚信状况良好、具备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时完成了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鉴证工作的要求,且其诚信状况良好、具备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综上,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时完成了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鉴证工作的要求,且其诚信状况良好、具备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2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需股东大会审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180万元以内(含180万元)决定其报酬。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营业执业执照,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30日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A股代码:688505 证券简称:复旦张江
公司H股代码:01349 证券简称:复旦张江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海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章雯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0,805,956		1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25,903		-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5,90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07,380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2		减少0.0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49,712,480		-2.8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5.31		减少5.2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713,750,038	2,781,172,268	-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194,810,732	2,192,945,932	0.0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6,0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3,4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257,457	主要为集团结构性存款所获利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3,5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4,4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8	
合计	4,259,99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非经常性收益下降,其中结构性存款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3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境外法人	238,234,900	22.84	-	-	未知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有法人	210,142,560	20.15	139,578,560	-	无	-
新企二期创业投资企业	其他	156,892,912	15.04	156,892,912	-	无	-
杨宗孟	境内自然人	80,000,000	7.67	80,000,000	-	无	-
王海波	境内自然人	57,886,430	5.55	57,886,430	-	无	-
Invesco Hong Kong Limited注	境外法人	30,563,000	2.93	-	-	未知	-
苏勇	境内自然人	18,317,860	1.76	-	-	无	-
上海复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49,264	1.48	-	-	无	-
赵大君	境内自然人	15,260,710	1.46	-	-	无	-
李军	境内自然人	8,688,200	0.83	-	-	无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238,234,9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238,234,900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564,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70,564,000
Invesco Hong Kong Limited注	30,563,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0,563,000
苏勇	18,317,860	人民币普通股	18,